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樓  
承辦人：羅元佑  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962  
傳真：(02)89650646  
電子信箱：ao4171@ntpc.gov.tw



22065  
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293-1號6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工使字第109109527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項目重點查核一案，  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109年6月11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090810019號函及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篇第76條辦理。
- 二、依建築技術規則設計施工篇第76條（略以）：「...常時關閉式之防火門應依左列規定：（一）免用鑰匙即可開啟，並應裝設經開啟後可自行關閉之裝置。...」；相關規定請貴會納入複查重點查核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公安學會  
副本：內政部營建署

# 局長 詹榮鋒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